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世春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其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收购前，南京友智慧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网电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宝馨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宝馨智慧能源”）的控股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电锅炉及蓄热设施参与机组深度调峰，为使江苏宝馨智慧能源的资源得以充分利用及提高慧网电力未来业务拓展的决策效率，江苏宝馨智慧能源决定收购慧网电力少数股东所持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慧网电力将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提高决策效率，并有利于完善江苏宝馨智慧能源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更好地实现公司经营目标，符合公司发展规划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收购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全资子公司收购其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其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26日